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4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因经营业务拓展的需要，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对原《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1、拟增加经营范围：

销售：工业盐、塑料制品、塑料原材料（聚乙烯、聚丙烯、聚苯乙烯、ABS、EVA 树脂、PET、色母、聚碳酸酯）、钢材、金属、木材、建筑材料及制品、焦炭、重油、蜡油、燃料油销售（危化品除外）、石脑油、甲苯、二甲苯、甲醇、乙醇、硫磺、异丁醇、丁二烯、辛醇、顺酐。

2、拟对《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16 年修订）中经营范围作出如下修订：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十三条 一般经营项目：销售烧碱，聚氯乙烯树脂，盐酸，苯酚，电石；化工包装，室内装饰、装潢（凭资质经营）；化工产品的研制、开发（需前置审批许可的项目除外），化工机械加工；出口本企业自产的机电产品、轻工纺织；网络工程及远程教育服务；环保设备生产及销	第十三条 一般经营项目：销售烧碱，聚氯乙烯树脂，盐酸，苯酚，电石，工业盐、塑料制品、塑料原材料（聚乙烯、聚丙烯、聚苯乙烯、ABS、EVA 树脂、PET、色母、聚碳酸酯）、钢材、金属、木材、建筑材料及制品、焦炭、重油、蜡油、燃料油销售（危化品除外）、石脑油、甲苯、二甲苯、甲醇、乙醇、硫磺、异丁醇、丁二烯、辛醇、顺酐；化工包装，室内装饰、装潢（凭资质经营）；化工产品的研制、

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的生产、销售；销售电子原件、通讯器材（除专营）、办公设备；咨询服务，仓储（需前置审批许可的项目除外），租赁；货物运输代理服务；煤炭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开发（需前置审批许可的项目除外），化工机械加工；出口本企业自产的机电产品、轻工纺织；网络工程及远程教育服务；环保设备生产及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的生产、销售；销售电子原件、通讯器材（除专营）、办公设备；咨询服务，仓储（需前置审批许可的项目除外），租赁；货物运输代理服务；煤炭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上述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后的经营范围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特此公告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五日